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制人：

建设单位（盖章）： 宁波华德力电器
有限公司

电话： 15258276886

传真： /

邮编： 315800

地址： 宁波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

编制单位（盖章）： 宁波华德力电器
有限公司

电话： 15258276886

传真： /

邮编： 315800

地址： 宁波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建设情况	5
三、环境保护措施	13
1、废气治理措施	13
2、废水治理措施	13
3、噪声治理措施	14
4、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控制措施	14
5、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6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1、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7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8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1、监测分析方法	20
2、监测仪器	20
3、人员资质	21
4、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六、验收监测内容	23
1、污染物排放监测	23
2、环境质量监测	24
七、验收监测结果	25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5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6
八、验收监测结论	29
1、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9
2、建议	30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1
附图	32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2
附图 2 厂区总平面图	33
附图 3 周边环境示意图	34
附图 4 监测点位图	36
附图 5 雨污水管线走向图	37
附图 6 项目竣工、调试公示照片	38
附件	39
附件 1 本项目环评批复	39
附件 2 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处置协议	41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	46
附件 4	检测报告	47
附件 5	MSDS 报告	53
附件 6	工况证明	57
附件 7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58
附件 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3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汽车零部件模具和精密铝压铸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3000 吨精密铝压铸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3000 吨精密铝压铸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4 月	开工/竣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5 月/2024 年 3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11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甬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项目投资	68 万元	环保投资	1 万元	比例	1.47%
实际投资	67 万元	环保投资	9800 元	比例	1.46%
项目概况	<p>2021 年 4 月，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委托编制了《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的环评批复（仑环建〔2021〕84 号）；</p> <p>2022 年 5 月，项目开工建设；</p> <p>2023 年 7 月项目建成，并调试生产；</p> <p>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组织启动了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p> <p>2023 年 8 月，验收工作小组成立，依据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p>				

	<p>目环评表及批复等有关内容，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制定了工作计划和现场验收监测时间。</p> <p>2023年12月15日，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完成了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p> <p>2024年3月5日，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专家开展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评审工作，并形成验收意见。</p>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修订）》（2018.10.16）；</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6.5）；</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p> <p>(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8.31）。</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9号）；</p> <p>(3)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p> <p>(4) 《关于印发污染物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甬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6月；</p> <p>(2) 《关于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项目项</p>

目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仑环建〔2021〕84号），2021年4月7日；

4、其他技术文件

(1)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检测》（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号，HJ234136）

(2)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环境检测》（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号，HJ240017）

(3) 其他有关项目情况等资料。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气。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振动研磨废水，经厂区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镇海-北仑-大榭海域，纳管标准见下表。

表 1-3 项目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出处
1	pH（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三级标准
2	COD（mg/L）	500	
3	BOD ₅ （mg/L）	300	
4	SS（mg/L）	400	
5	石油类（mg/L）	20	
6	LAS（mg/L）	20	
7	总磷（mg/L）	8	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8	氨氮（mg/L）	35	

岩东污水处理厂排放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等 4 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69-2018）中表 1 标准，其他污染物控制指标仍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主要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4 岩东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备注
1	化学需氧量（mg/L）	40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

验收监测
评价标
准、标号、
级别、限
值

2	氨氮 (mg/L)	2 (4) *	排放标准》(DB33/2169-2018) 中表 1 标准
3	总磷 (mg/L)	0.3	
4	pH (无量纲)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5	BOD ₅ (mg/L)	10	
6	SS (mg/L)	10	
7	石油类 (mg/L)	1	
8	LAS (mg/L)	0.5	

*注：括号内数值为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位于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仑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的通知》，本项目所在位置区域编号为 0206-3-03，位于 3 类声功能区，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标准	标准限值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3 类	65	55

4、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控制标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的要求，固体废物要妥善处置，不得形成二次污染，项目固废在贮存过程中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号实施）中相关规定。

5、辐射

本项目无电磁辐射类生产设备，故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二、项目建设情况

1、地理位置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121° 779' 717"，29° 902' 494"）。

依据现状调查，列表说明项目周边环境及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内的主要环境敏感目标。

表 2-1 项目周边环境及评价范围内的主要环境敏感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坐标		保护对象	规模	相对厂址方向	相对厂址距离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富春花园二期	121° 788' 618"	29° 912' 247"	居住区	198 户	N	343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 50 米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本项目利用原厂房，未新增用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周边环境示意图详见附件 3。

2、项目平面布置

具体见下表。

表 2-2 项目平面布置环评与实际对比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生产布置		变化情况
				环评	实际	
1	一车间 (1)	3	6902.3	1F: 模具车间	1F: 模具车间	不变
				2F: 精加工车间、清洗线、办公室	2F: 精加工车间、清洗线、办公室	不变
				3F: 仓库、食堂	3F: 仓库、食堂	不变
2	一车间 (2)	1	2217.13	1F: 压铸车间	1F: 压铸车间	不变
3	二车间 (3)	3	9129.06	1F: 成品区	1F: 成品区	不变
				2F: 清洗线 (新增 5 台振动研磨机)	2F: 清洗线 (新增 5 台振动研磨机)	不变
				3F: 空置	3F: 空置	不变
4	二车间 (4)	4	4441.03	1F: 清洗线	1F: 清洗线	不变
				2F-4F: 空置	2F-4F: 空置	不变
5	门卫室	1	44.58	门卫室	门卫室	不变

本项目平面布置实际与环评一致，无变化情况。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项目工程内容与规模

具体见下表：

表 2-3 项目工程内容与规模

工程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工程内容与规模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为应对市场需求，企业拟投资 68 万元，利用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位于宁波沿山河北路 76 号的原厂房，实施“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建成后项目新增 5 台振动研磨机，产品产能不新增，仍为年产 400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3000 吨精密铝压铸件。		企业实际投资 67 万，地址位于宁波沿山河北路 76 号，项目实际新增 5 台振动研磨机，项目实际年产量为 384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2880 吨精密铝压铸件。	/
公用工程	供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当地给水管网供给。		相符	/
	排水：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DW002）；振动研磨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DW001）。		相符	/
	供电：本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系统供给。		相符	/
环保工程	振动研磨废水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DW001）	相符	
	一般固废	由相关部门回收进行综合利用	本次验收不涉及	
	危险废物	设立符合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本项目污泥委托宁波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储运	
	噪声：加强设备维护，保持其良好的运行效果。		相符	/
	公司原有 80 人，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人数		相符	/
	年生产天数 300 天，其中压铸工序采用三班 24 小时，其他为 8 小时白班制。		相符	/
定员	无食堂，无宿舍		相符	/
年工作时间	2400h		相符	/
食宿设置情况	本项目员工就餐依托原有项目食堂，无宿舍。		相符	/
依托关系	无			

2、产品及生产规模

本项目产品产能不新增，仍为年产 400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3000 吨精密铝压铸件，因客户要求，产品规格与型号发生变化，因此购置 5 台振动研磨机满足日常生产需求。

3、主要生产及辅助设备

具体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新增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变化量
				环评及批复	实际情况	
1	振动研磨机	LZQ1000、ZHM	台	5	5	/



图2-1 生产设备和所在生产车间照片

4、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

具体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新增原辅材料消耗变化量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包装规格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环评及批复	原环评	实际情况	
1	光亮剂	25kg/桶	kg/a	180	80	76	未增加用量

主要物质组成成份见下图：

表 2-6 本项目新增原辅材料主要物质组成成分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物质成分名称及含量 (%)	与水兑和质量比例
1	光亮剂	水溶剂 (50%)	1: :150
		十二烷基磺酸钠 (25%)	
		椰子油乙二醇酰胺 (18.5%)	
		柠檬酸钠 (1.5%)	
		硬脂酸钠 (5%)	

5、水平衡

具体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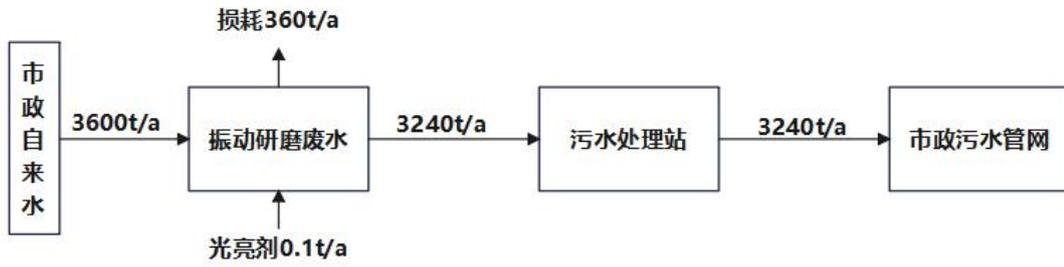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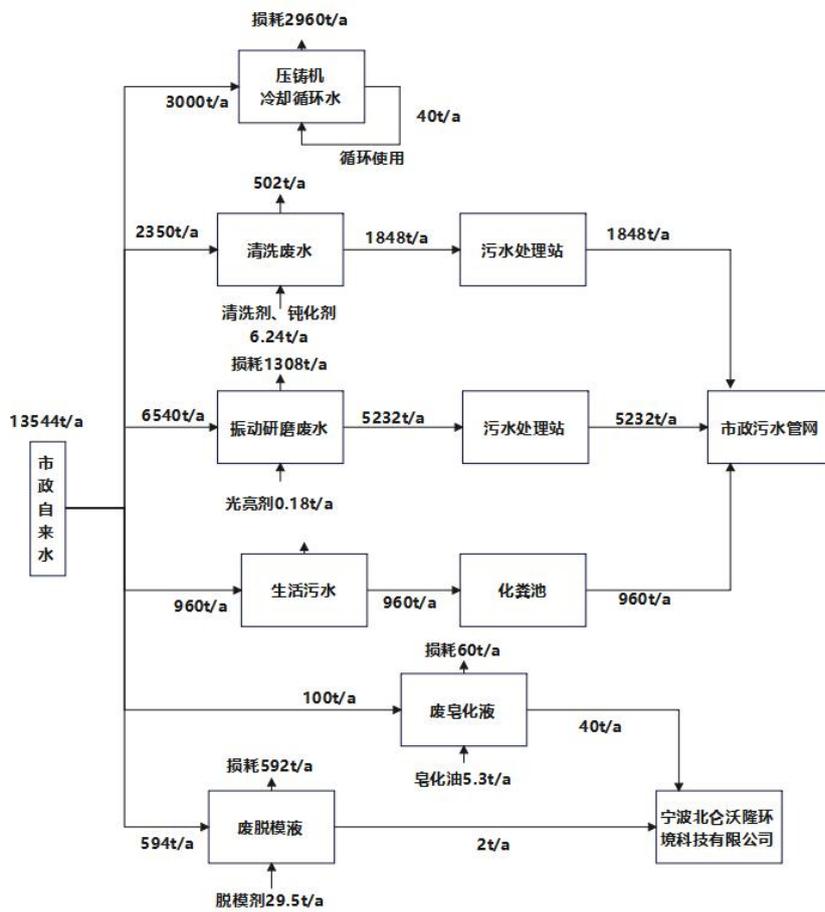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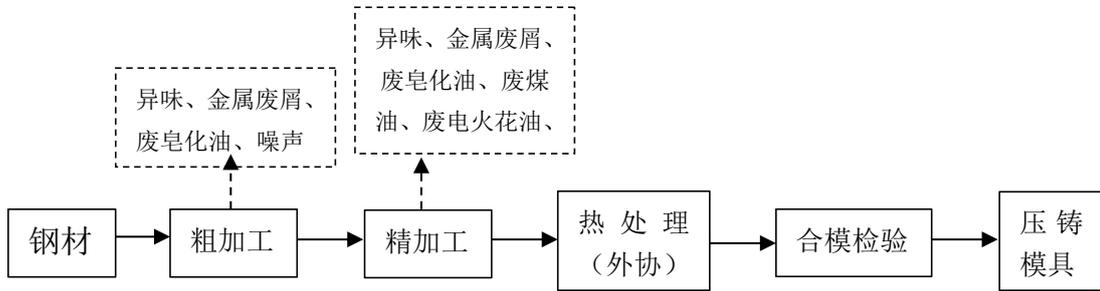


图 2-3 全厂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 汽车零部件模具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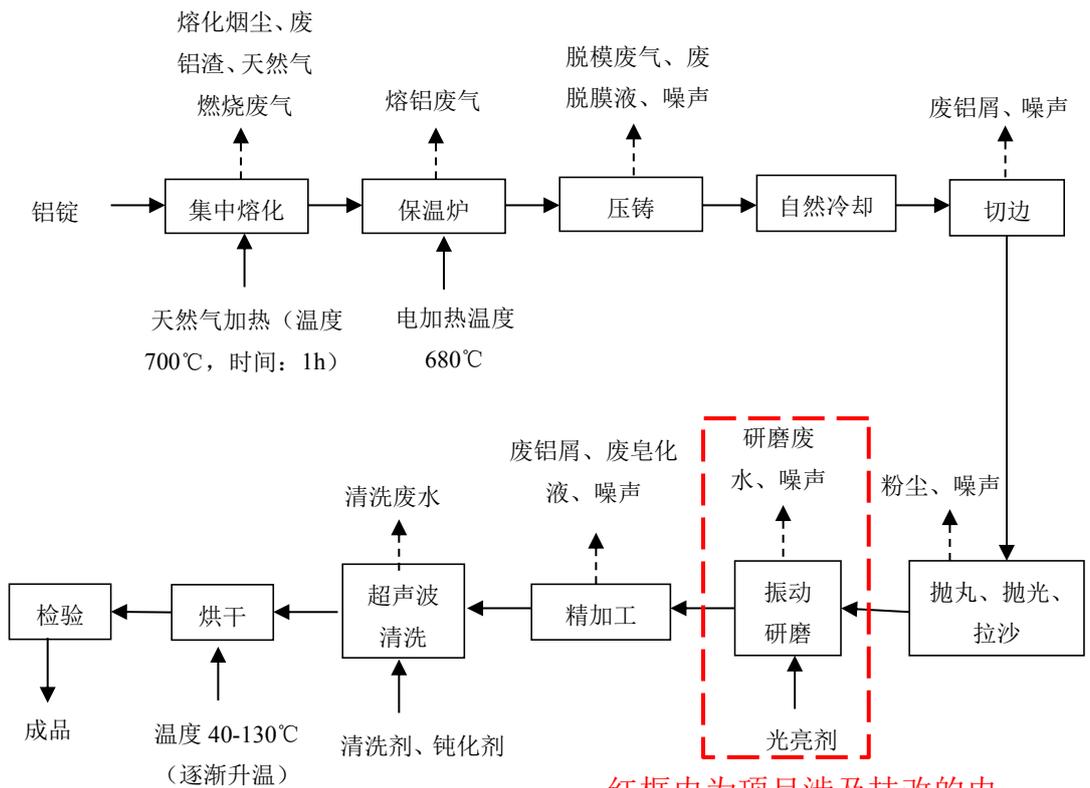


工艺流程简介：

外购的钢材经机加工后，由外协单位进行热处理，合膜检验合格后得到成品。

注：本项目不涉及汽车零部件模具生产。

(2) 精密铝铸件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红框内为项目涉及技改的内容，本项目仅新增 5 台振动研磨机。

图 2-4 精密铝铸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外购的铝锭经集中熔化炉熔化（燃料天然气，加热温度700℃）后通过中转包转移至燃气式保温炉（燃料天然气，保温温度600~700℃），然后取出送至压铸机型腔压铸成型，经自然冷却成型后切边，再经抛丸、抛光、拉沙进行表面处理，处理后的铝件经振动研磨去除毛刺和油污，研磨后的铝件先进行精加工，再利用超声波清洗线进行清洗后烘干检验即成成品。

2、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变化情况

对照项目环评及批复有关内容，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变化如下：

表 2-7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变化情况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编号	环评主要污染源	工序	实际	环评	实际
废水	W1	振动研磨废水	振动研磨	未发生变化	COD、废水量	未发生变化
噪声	N	各机械设备在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		未发生变化	LAeq	未发生变化
固废	S10	污泥	污水处理站	未发生变化	污泥	未发生变化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表 2-8 项目变动情况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项目实际情况	重大变动判定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行业类别为三十、金属制品业 67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加工处理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项目产品产能不增加仍为年产 400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3000 吨精密铝压铸件。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涉及	/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引用《北仑区环境质量报告书（2022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北仑区内六项基本污染物中的 SO ₂ 、PM _{2.5} 、PM ₁₀ 、CO、O ₃ 相关指标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生产能力未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10%及以上	否	
地点	重新选址	本项目位于宁波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未发生变化	否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实际总平面布置与环评一致，无变化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排放污染物种类不增加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否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否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否

项目变动情况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本项目未涉及	/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本项目未涉及	/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未涉及	/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本项目未涉及	/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未涉及	/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未涉及	/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未涉及	/
	<p>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原辅材料均未发生变化。</p> <p>综上，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无需重新报批。</p>		

三、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2、废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振动研磨废水。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等 4 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 1 标准）后排海。具体见下表。

表 3-1 废水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环评批复排放量 t/a			实际排放量（9 台） t/a	治理设施	工艺与处理能力
					总共（9 台）	现有（4 台）	新增（5 台）			
生产废水	振动研磨废水	振动研磨清洗	pH、COD、SS、氨氮、总氮、LAS、石油类等	连续	6540	2940	3600	5886	污水处理站	隔油、化学氧化、气浮，20t/d

注：本项目的废水量约占总废水量的 38%，符合容量的可行性。

1)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设计指标

企业目前建有一座污水处理站，根据设计方案，该污水处理站工艺采用隔油-氧化-气浮，设计处理能力为 20t/d。污水处理站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4200mg/L、BOD₅1500mg/L、SS3820mg/L、pH9.6。经处理后出水水质 COD≤500mg/L、BOD₅≤300mg/L、SS≤400mg/L、pH6~9。

2) 废水治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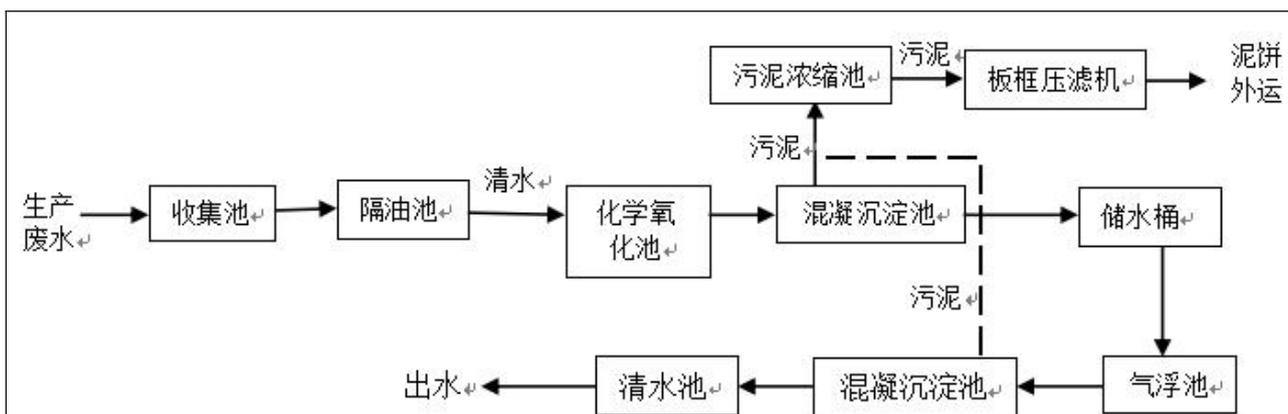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图

3) 废水治理设施图片



图 3-2 污水处理站及废水排放口照片

3、噪声治理措施

表 3-2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数量	单个声源源强 (dB(A)/ m)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1	振动研磨机	5	75/1	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保持其良好的运行效果	8h

4、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控制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污水处理站板框式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污泥。

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处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物名称	产污工序	固废性质	消耗量 (t/a)			2023年05月01日~05月30日实际产生量(t)	达产后全年产生量 (t)	处置方式
				总体	技改	技改			

					前	后			
1	污泥	板框压滤机	危险固废	4.8	1.2	3.6	0.25	3	委托宁波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储运

说明:

(1) 污泥: 企业实际有 1 台板框压滤机 (见图 3-6), 污泥经板框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淤泥 (70%含水量), 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图 3-3 污泥堆放场所



图 3-4 板框压滤机设备图

经现场调查, 企业建有危废仓库, 危废仓库位于一车间 (1) 南侧, 占地面积约 6m², 仓库外贴有危废仓库标识、周知卡, 地面已作硬化处理, 各种危废分类存放。目前危废仓库已做到防风、防雨、防渗、防晒等措施。危险废物仓库门口登等处标识牌张贴情况符合标准。



图 3-5 危险废物仓库图

5、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具体见下表。

表 3-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额及占比

序号	环保设施名称	项目实际总投资 (万元)	环保投资额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百分比 (%)	备注
1	污水处理站	67	/	/	依托原有
2	危险废物堆放场所		/	/	依托原有
3	隔声降噪措施		0.98	1.46	/

表 3-5 项目环保设施设计方案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保设施名称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实际落实情况	备注
1	危险废物堆放场所	/	/	符合	
2	一般废物堆放场所	/	/	符合	
3	生活垃圾堆放场所	/	/	符合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主要结论如下：

1) 废气

本项目不涉及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振动研磨废水，振动研磨废水经依托原有的污水处理站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等 4 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 1 标准）后排海。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资料，噪声源强为 75dB(A)。具体见下表。

表 4-1 项目噪声源及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单个声源源强（dB(A)）	发声特点
1	振动研磨机	5	75	间歇

项目噪声经隔声降噪措施以及厂房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四周边界昼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建议企业加强日常维护，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泥。

污水处理站污泥经分类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北仑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关于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仑环建〔2021〕84 号），具体意见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结论及建议，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原则同意你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建设，项目位于北仑区

沿山河北路 76 号。经批复后的环评报告表可作为你公司进行本项目日常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依据。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企业拟投资 68 万元，利用已建厂房（建筑面积 22734.1m²），实施“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产品产能不新增，仍为年产 400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3000 吨精密铝压铸件，技改前后原辅材料用量不变。本项目主要新增 5 台振动研磨机生产设备。

三、项目应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1、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振动研磨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经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2、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切实有效的消声、隔声等措施，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厂界外 3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标准限值。3、认真做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避雨贮存、安全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四、企业相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本项目实施后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COD:0.108t/a。

五、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有关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项目工后，你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 2017）4 号）规定对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六、项目实际排污之前应按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4.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环评批复措施	落实情况
1	废水	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振动研磨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实际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振动研磨废水。振动研磨废水经厂区内原有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排入

		(DB33/887-2013)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经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市政污水管道,排至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海
2	噪声	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切实有效的消声、隔声等措施,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厂界外3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标准限值。	企业加强内部管理,合理布局厂房,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	固废	认真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避雨贮存、安全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污泥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具体见下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及最低检出限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标准号	方法来源	最低检出限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 1147-2020	HJ 91.1-2019	/
2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1901-1989	HJ 91.1-2019	/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J 91.1-2019	4mg/L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HJ 91.1-2019	0.025mg/L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HJ 91.1-2019	0.01mg/L
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HJ 91.1-2019	0.06mg/L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HJ 91.1-2019	0.5mg/L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HJ 91.1-2019	0.05mg/L
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2、监测仪器

具体见下表。

表 5-2 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及量值溯源记录

序号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量值溯源记录
1	pH 值	pH/mV 计	SX711	20141044	于宁波海关技术中心校准，有效期为 2023/9/14 至 2024/9/13
2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224S	20192604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1/17 至 2024/1/16
3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50mL	20202818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1/17 至 2024/1/16
4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3	20192600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4/6 至 2024/4/5
5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3	20192600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4/6 至 2024/4/5
6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20161910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

					有效期为 2023/4/6 至 2024/4/5
7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	溶解氧测定仪	Oxi 7310	20213313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8/29 至 2024/8/28
		生化培养箱	SPX-280	20213298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9/21 至 2024/9/20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3	20192600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4/6 至 2024/4/5
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20192527	于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校准，有效期为 2023/5/23 至 2024/5/22

3、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具体见下表。

表 5-3 人员资质情况

人员姓名	检测人员技术考核合格证编号
邵斌	ZY-126
赵陈浩	ZY-707
李梦洁	ZY-519
章露宁	ZY-254
陈文倩	ZY-404
俞晓婷	ZY-757
丁鑫	ZY-732
梁燕婷	ZY-785

4、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按规定满足相应的工况条件，否则负责验收监测的单位立即停止现场采用和测试；

2) 现场采用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3)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5) 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6)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

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仪器使用前后必须在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的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表 5-4 现场测量仪器校准结果表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器型号	标准值 dB (A)	校准值 dB (A)		允许偏差	评价结果
				测量前	测量后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20192527	AWA6021B	94.00	93.8	93.8	≤0.50 dB (A)	合格

8)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六、验收监测内容

1、污染物排放监测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表 6-1 项目废水排放监测方案

序号	主要污染物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备注
1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进出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4 次/天	连续 2 天	/

2) 噪声

表 6-2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方案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备注
1	厂界四周	LAeq	昼夜各 4 次/天	连续 2 天	/

3) 监测布点

废水及噪声监测点位图，见下图：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点 ★-废水采样点

图 6-1 废水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2、环境质最监测

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未作要求，故不开展环境质最监测。

七、验收监测结果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附录 3 工况记录推荐方法，本次验收，主体工程工况记录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具体见下表。

表 7-1 主体工程工况记录

产品名称	批复产能	2023.06.12		2023.06.13		折算全年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精密铝铸件	3000t/a	9.6t	96%	9.5t	95%	2880t/a
汽车零部件模具	400 套/a	1 套	96%	2 套	96%	384 套/a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2) 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治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分析如下：

表 7-2 废水治理设施运行效果

序号	废水治理设施名称	主要污染物	监测结果 (mg/L) 平均值				去除率 (%)		纳管标准	是否符合
			2023.1.3 进口	2023.1.3 出口	2023.1.4 进口	2023.1.4 出口	2023.1.3	2023.1.4		
1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污水	pH 值	7.8	7.2	8.0	7.3	/	/	6~9	符合
2		悬浮物	372	118	236	60	68.27	74.57	≤400	符合
3		化学需氧量	741	189	724	210	74.49	70.99	≤500	符合
4		氨氮 (以 N 计)	0.804	0.169	0.895	0.122	78.98	86.36	≤35	符合
5		总磷	1.17	0.22	0.62	0.12	81.19	80.64	≤8	符合

验收监测结果

7	水处理站	石油类	2.66	0.55	2.46	0.49	79.32	80.08	≤20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	189	33.5	182	38	82.27	79.12	≤300	符合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377	0.49	1.24	0.444	64.41	64.19	≤20	符合

3) 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噪声经治理后，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可见项目噪声治理措施降噪效果良好。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

本项目不涉及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监测结果具体见下表 7-9。

(1) 生产废水

表 7-3 生产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mg/L(pH 值无量纲)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以 N 计)	总磷	石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生产废水进口	2023-01-03	12: 40	浅灰浑浊	7.9	364	730	0.757	1.17	2.37	188	1.47
		13: 43	浅灰浑浊	7.8	369	760	0.794	1.16	2.40	191	1.21
		14: 45	浅灰浑浊	7.8	381	747	0.841	1.17	2.36	192	1.35
		15: 50	浅灰浑浊	7.8	375	728	0.825	1.18	2.41	187	1.42
	2023-01-03	12: 43	深灰浑浊	7.3	115	186	0.179	0.22	0.53	33.0	0.479
		13: 46	深灰浑浊	7.2	122	193	0.168	0.22	0.57	33.6	0.514
		14: 48	深灰浑浊	7.3	124	180	0.177	0.23	0.57	33.2	0.499

		15: 54	深灰 浑浊	7.2	112	199	0.154	0.22	0.55	34.2	0.470
2# 生 产 废 水 排 放 口	2023 -01 -04	14:00	无色 澄清	8.0	246	719	0.850	0.62	2.46	182	1.35
		15:04	无色 澄清	7.9	233	736	0.889	0.61	2.45	186	1.35
		16:08	无色 澄清	8.1	227	714	0.929	0.62	2.46	179	1.22
		17:11	无色 澄清	8.0	241	727	0.912	0.61	2.48	181	1.27
	2023 -01 -04	14:04	浅灰 微浑	7.2	58	214	0.112	0.12	0.51	38.9	0.434
		15:09	浅灰 微浑	7.3	62	201	0.126	0.12	0.50	38.4	0.446
		16:12	浅灰 微浑	7.3	57	215	0.134	0.13	0.49	37.4	0.403
		17:15	浅灰 微浑	7.3	64	212	0.117	0.12	0.46	38.0	0.494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5	≤8	≤20	≤300	≤20

由上表分析可得，在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月3日~1月4日），在生产废水排放口，废水的pH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7.3；悬浮物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为124mg/L；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为215mg/L；石油类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为0.57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为38.9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为0.514mg/L；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为0.168mg/L；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浓度值为0.23mg/L；氨氮、总磷均达到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3)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具体见下表。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号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天气情况	检测期间最大风速 m/s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检测时间	L _{eq} dB(A)	检测时间	L _{eq} dB(A)
▲3#	厂界东侧	2023-11 -15	晴	1.3	10:18	52	22:00	45
▲4#	厂界南侧				10:23	55	22:07	46

▲5#	厂界西侧	2023-11 -16	晴	1.4	10:28	57	22:12	50
▲6#	厂界北侧				10:34	57	22:17	48
▲3#	厂界东侧				09:10	52	22:45	48
▲4#	厂界南侧				09:14	55	22:52	46
▲5#	厂界西侧				09:20	57	23:01	47
▲6#	厂界北侧				09:26	57	23:08	47
标准限值					≤65		≤55	

由上表分析，在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1月15日~11月16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范围为52~57dB(A)，夜间噪声范围为45~50dB(A)，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环评批复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核定为0.108吨/年。

根据废水监测结果，COD实际排放量核算过程见下表。

表 7-5 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对比情况表

总量控制项目	排放口	生产废水环评批复量 t/a			本项目实际生产废水量(t/a)	环评批复量(t/a)		本项目实际排放量(t/a)		是否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总体工程	现有工程	本项目		30 mg/L	40 mg/L	30 mg/L	40 mg/L	
COD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8388	4788	3600	3240	0.108	0.144	0.097	0.129	满足

备注：《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甬环发〔2014〕48号）规定化学需氧量出水核算浓度为30mg/L，该文件已废止，现化学需氧量出水核算浓度为40mg/L，故实际生产废水COD排放量与重新核算后的环评排放量作比较且并未超出，所以满足总量控制。

由上表分析，生产废水、化学需氧量实际排放量分别为3240t/a、0.129t/a，均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5) 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类生产设备，无辐射影响。

6)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无

八、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 废气

无

(2)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振动研磨废水。振动研磨废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海

根据监测结果，生产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达到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有关标准。

(3) 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可见项目噪声治理措施降噪效果良好。

(4)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控制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板框式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污泥，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北仑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2) 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生产废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分别为3240吨/年、0.129吨/年。

综上，根据监测及环境管理检查结果：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在建设至竣工期间，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噪声、固废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生产中产生的废水、噪声经处理后排放均能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我认为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的建设基本达到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面的要求，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2、建议

- 1、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
- 2、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检查，完善废水收集措施，落实防噪措施，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 3、规范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按要求悬挂危险废物标识，严格执行危险固废转移联单制度，确保所有危险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完善环保标志标识牌及台账管理；
- 4、按照规范要求公开、公示。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30206-36-03-141299			建设地点	北仑区沿山河北路76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汽车零部件模具400套、精密铝压铸件3000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汽车零部件模具400套、精密铝压铸件3000吨			环评单位	浙江甬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			审批文号	仑环建〔2021〕8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表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			竣工日期	2024年03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07.1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宁波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宁波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206750368023A002R			
	验收单位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6%			
	投资总概算(万元)	6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			所占比例(%)	1.47			
	实际总投资(万元)	67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0.98			所占比例(%)	1.46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h				
运营单位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06750368023A			验收时间	2023年06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细)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4788					3240	3600			8388		+3240
	化学需氧量	0.143					0.129	0.108			0.251		+0.1129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											
	氮氧化物												
	VOCs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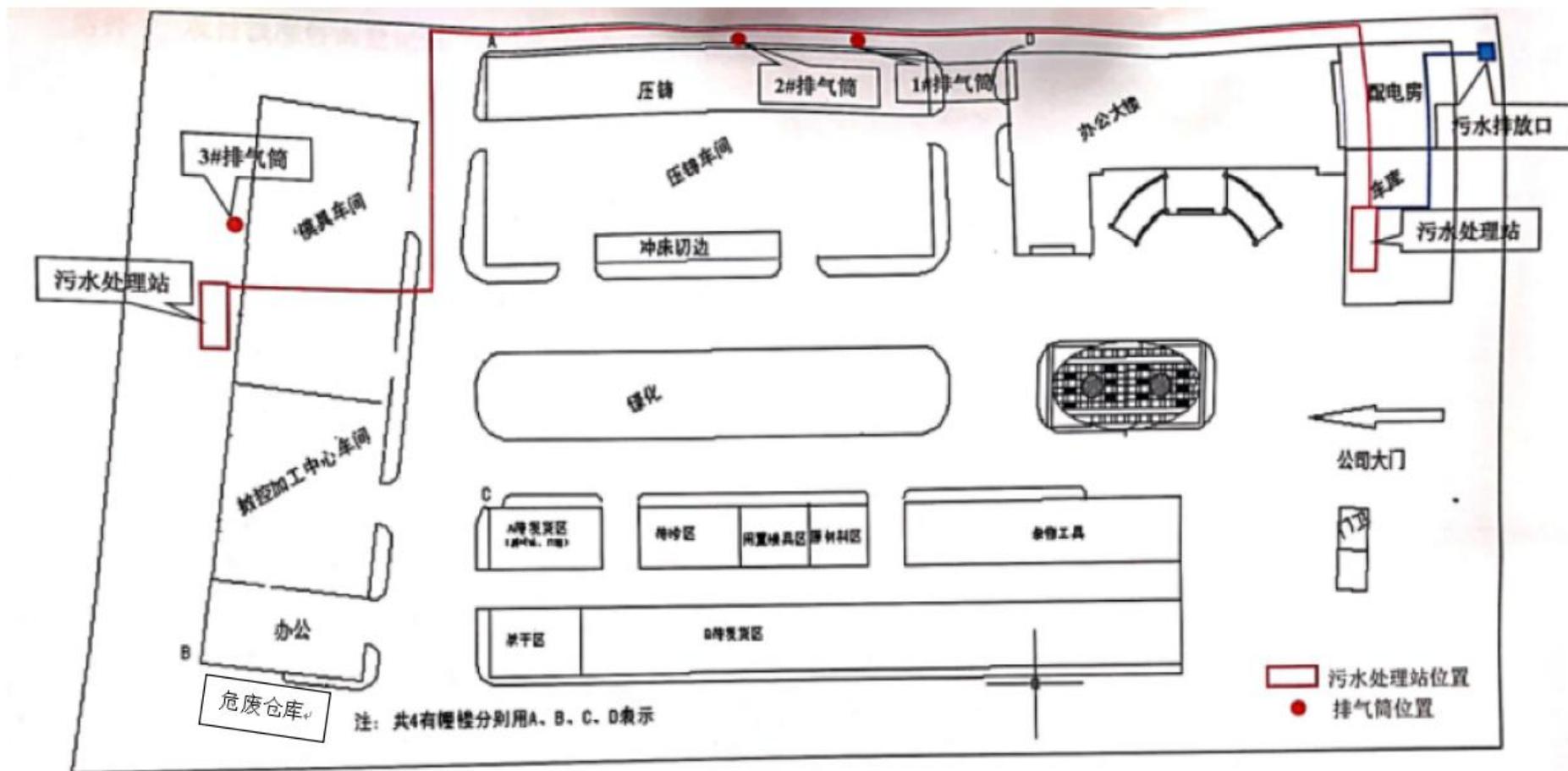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厂区总平面图



- B: 一车间 (1);
- A: 一车间 (2);
- C: 二车间 (3);
- D: 二车间 (4);



项目东面（峻凌电子（宁波）有限公司）



项目南面（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西面（富春江中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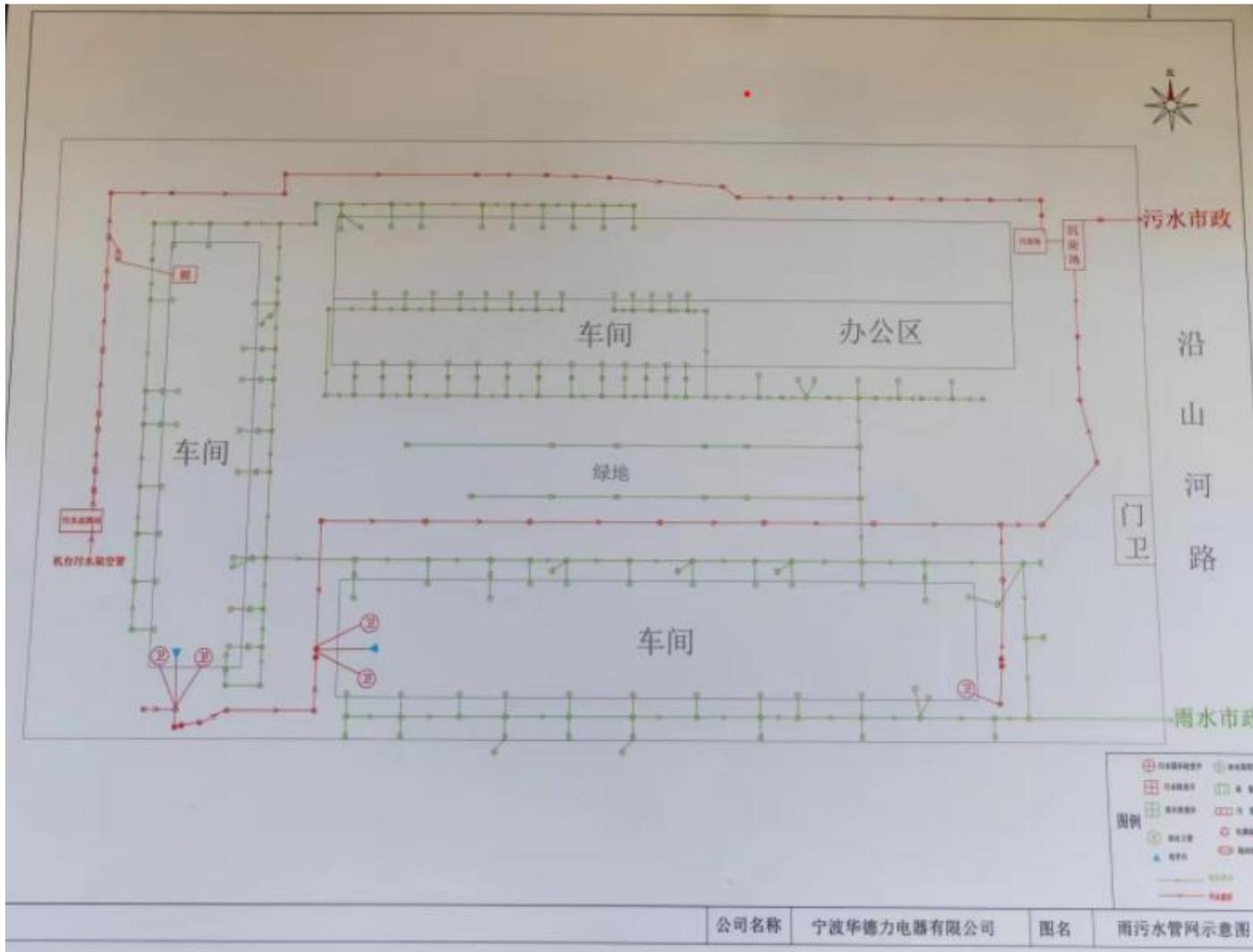
项目北面（宁波木星工贸有限公司）

附图 4 监测点位图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点★-废水采样点

附图 5 雨污水管线走向图



附图 6 项目竣工、调试公示照片



附件

附件 1 本项目环评批复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

仑环建〔2021〕84号

关于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交的要求审批项目的申请报告及随文报送的《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结论及建议，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原则同意你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建设，项目位于北仑区沿山河北路76号。经批复后的环评报告表可作为你公司进行本项目日常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依据。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企业拟投资68万元，利用已建厂房（建筑面积22734.1m²），实施“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产品产能不新增，仍为年产400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3000吨精密铝压铸件，技改前后原辅材料用量不变。本项目主要新增5台振动研磨机生产设备。

三、项目应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振动研磨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经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2、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切实有效的消声、隔声等措施，对高噪声

设备进行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厂界外3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标准限值。

3、认真做好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避雨贮存、安全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四、企业相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本项目实施后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COD：0.108t/a。

五、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有关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对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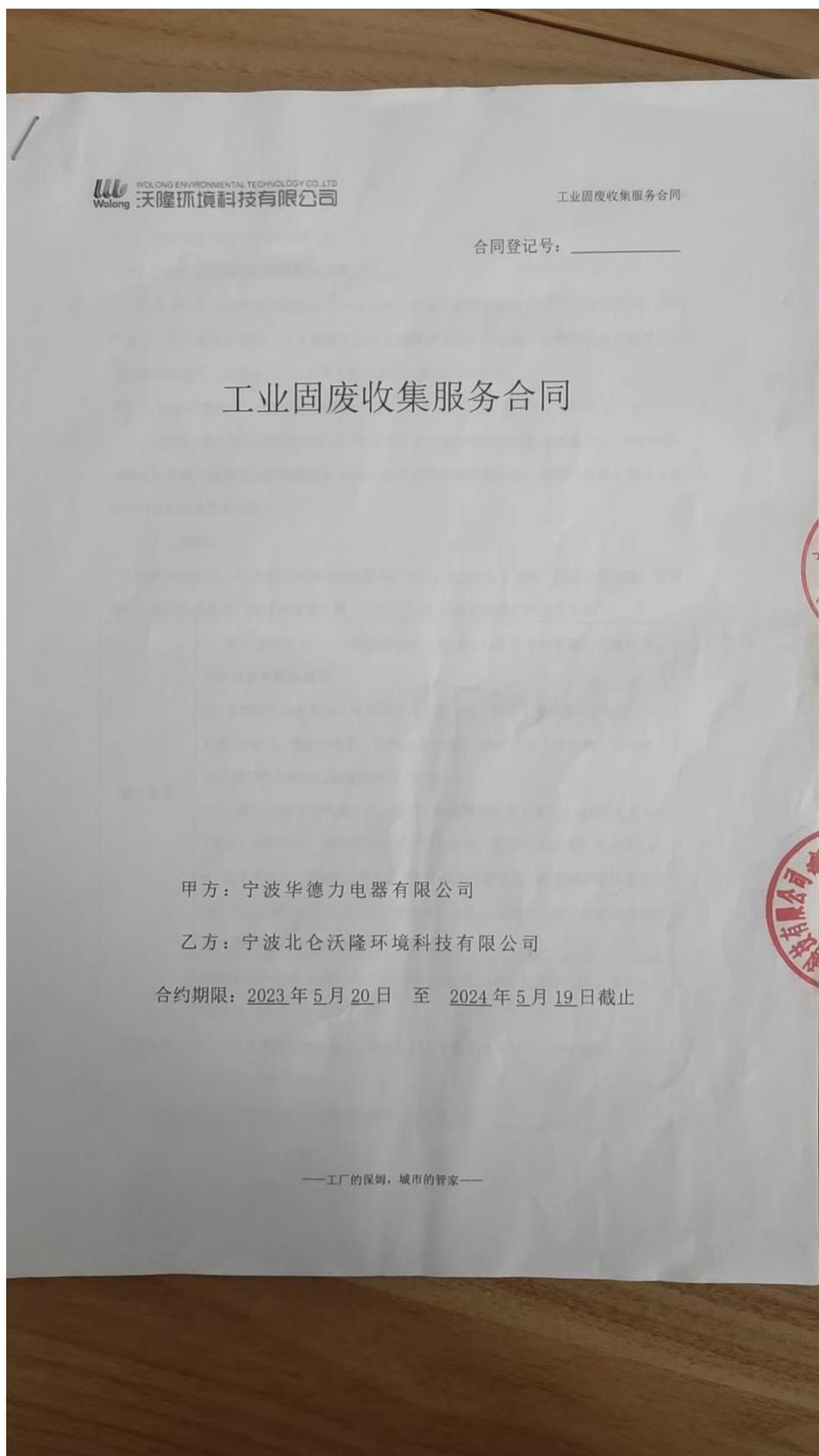
六、项目实际排污之前应按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

2021年4月7日

附件 2 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处置协议



甲方：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北仑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将其产生的工业固废委托乙方收运，为明确工业固废委托收运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收集内容、收费和支付要求

1.1 根据《关于北仑区年产危废 20 吨以下企事业单位和社会源收运体系项目》中标单价，并结合处置终端按照不同废物的收集风险、难易程度和成本等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了本合同约定的收集服务标准。

1.2 合同费用

本合同签订时，甲方支付年保底收集服务费共计：5700元（大写：伍仟柒佰元整，含税价）。发票种类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电子发票/纸质发票）包含内容如下：

固定服务	<p>1. 服务费按照 1250 元/年进行收取，包含 1 次系统注册申报、台账填报、联单填报和现场指导；</p> <p>2. 含危险废物处置费 1 吨及以下（不足 1 吨，按照 1 吨计算），超过 1 吨，按照 3500 元/吨进行收费，固废处置费高于 3500 元的（油漆桶、活性炭、含汞废灯管及感光危险废弃物等）除外；</p> <p>3. 一般工业固废 3 吨或 3 立方以下，均按照 954 元（即 318 元/吨或 318 元/立方）进行收取，超出约定的部分另外收费（费用按照就高原则结算）；</p> <p>4. 含 1 车次（4.2 米危废专用货车）的危险废物运输（对车型有特殊要求可进行协商约定），1 车次（4.2 米货车）一般工业固废运输，如实际拉运时超过本合同约定，需结算后再安排拉运。</p>
增值服务	<p><input type="checkbox"/>危废额外拉运_车次；<input type="checkbox"/>4.2 米及以下货车：1000 元/次；<input type="checkbox"/>6.8 米货车：1500 元/次；</p> <p><input type="checkbox"/>一般工业固废额外拉运_车次；<input type="checkbox"/>4.2 米及以下货车：400 元/次；<input type="checkbox"/>6.8 米货车：600 元/次；</p> <p><input type="checkbox"/>日常台账维护、系统申报服务：250 元/次；</p>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去企业检查指导固废规范化管理，提供法律法规宣贯：1000 元/次； <input type="checkbox"/> 按照产废单位所属生态环境监管部门的规范要求，提供一套危废和一般工业固废必备的标签标识各一套，费用按照 550 元/套进行收取（在室外使用的特殊材质及工艺需另行协商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包含每年度 3 次以上的专职高级环保顾问企业上门； <input type="checkbox"/> 系统注册申报服务，环评查验服务，上一年度服务及处置协议查验服务，台账指导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专案小组定制服务，由环境工程师以及注册安全工程师组成，实际进行危废仓库规范指导、一般工业固废仓库规范指导；
1. 固定服务费用合计：5704（优惠后的价格为 5700）	
2. 增值服务费用合计：0	
特殊危废 <u>实验室废液、废显影液、废试剂瓶</u> 处置单价为 8480 元/吨（含税） 其他：合同签订车次有效期为一年，到期后剩余免费拉运车次及预处置金视作自动放弃，不做保留、延续。	
客户确认签字：	

1.3 实际重量按转移联单中计量为准。

1.4 甲方应在开票后 7 个工作日内结清当年收运服务费。

1.5 实际需要拉运废物时，甲方超出合同内包含的车次或收集服务费用时，超出部分应在收运前提前缴纳。

第二条 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2.1 甲方应依法落实生产活动产生工业固废管理的主体责任，包含但不限于规范暂存、规范标识、完善台帐等法规符合性工作；涉及处置申报登记、委托运输等相关工作本协议约定甲方委托乙方协助落实；

2.2 甲方应通过“无废城市智能管理系统（小微云平台）小程序”申报产废计划、完善废物信息，并将同步到全国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信息系统，乙方为甲方的上述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及指导；

2.3 甲方应为乙方的采样和收集提供必要的资料与便利，并分类报清废物成分和理化性

质。乙方在废物收运过程中,由于甲方隐瞒废物成分或在废物包装中夹带易燃易爆品或剧毒化学品等而发生的事故,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事故所造成的损失;

2.4 甲方应按环保相关法规及资质单位的包装要求自备工业固废包装材料或向乙方租赁购买,自备包装材料需经乙方确认并提前做好工业固废的包装工作(每个独立包装必需贴有对应的标识标签),否则乙方有权拒绝运输;

2.5 甲方应按环保相关要求建设符合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贮存的设施、场所,乙方协助指导贮存场所的建设。若甲方委托乙方建设,则建设费用另计;

2.6 甲方应提前 15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清运需求,并在拉运前提前做好分类包装,甲方应为运输车辆进出厂提供方便,甲方按乙方要求装车,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

2.7 甲方收到转移联单并在废物产生单位信息一栏盖章后,应在 3 日内将转移联单后三联快递寄回乙方,便于乙方按环保要求进行整理归档。

2.8 甲方应在合同有效期内合理安排合同签订车次,如果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拉运或者拉运取消,乙方有权扣除相应车次。

第三条 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3.1 乙方按照规范要求指导甲方落实分类整理甲方在生产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废,并指导甲方做好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的建设;

3.2 乙方指导甲方规范建立危废废物台账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台账,并视甲方情况不定期上门提供现场指导;

3.3 乙方协助甲方在全国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信息系统的申报登记以及转移联单的管理,并由乙方妥善保管账号密码;

3.4 乙方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委托合法的运输单位运输甲方委托的工业固废,运输车辆具有本合同中公路运输业务的合法运营资格,并配备适合的作业人员。

3.5 乙方依照环保部门许可,在未获得危险废物收集许可或超出许可范围情况下,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协调安排运输至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收集处置单位(所有手续由乙方协助办理,并保证处置价格以及收集价格不低于合同价)。

第四条 其他事项

4.1 甲方指定本公司人员感恩海为甲方的工作联系人,电话 15258276886;乙方指定本公司人员陈斌祥为乙方的工作联系人,电话 15988635748,负责双方的联络协调工作,投诉电话

86888670。如双方联系人员变动须及时通知对方；

4.2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规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接收或收集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接收和收集工作，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4.3 在乙方满仓或设备检修期间，乙方不能够保证及时接收甲方的废物；

4.4 如果甲方未按约定如期支付收集服务费，乙方有权暂停甲方废物接收，并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当承担延迟支付部分 10% 的违约金。

4.5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6 因市场变化和合同双方协作要求，任何一方均可向对方提出修改、变更、补充本合同的请求。合同的修改、变更、补充应以书面合同方式进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7 甲乙双方如有补充条款，可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和合同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4.8 附件 1：产废企业调查表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和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住所：北仑区大碇街道沿山河北路 76 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开户银行：农行大碇支行

帐号：39304001040005838

纳税人税号：91330206750368023A

邮编：315800

电话：0574-86121718

乙方：（签章）

宁波北仑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街道方泉河路 3 号 4 幢 2 号、1 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碇支行

帐号：51030122000191465

纳税人税号：91330206MA281N4J7Y

邮编：315800

电话：0574-86888670

签订日期：2023 年 5 月 20 日

签订地点：浙江省宁波市

附件3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206750368023A002R

单位名称：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76号

法定代表人：谢开林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76号

行业类别：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表面处理，有色金属铸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750368023A

有效期限：自2021年07月01日至2026年06月30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

发证日期：2021年07月01日

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印制

检测说明

Test Description

样品类别 Sample type	废水	检测类别 Type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4-01-03~2024-01-04	检测日期 Testing date	2024-01-03~2024-01-10
采样地址 Sampling address	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		
检测地点 Testing address			
采样方法 Sampling Standard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评价标准 Evaluation standard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 887-2013) 表 1 中其他企业标准限值。		
备注 Note	1、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检测依据、标准限值依据由委托单位指定, 检测频次不满足评价标准规定要求时, 检测结果不能直接作为评价是否达标的依据。 2、“<”表示该项目(参数)的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检测项目 Tested Item	检测依据 Testing Standard	主要检测仪器 Main Instruments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41901-1989	电子天平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生化培养箱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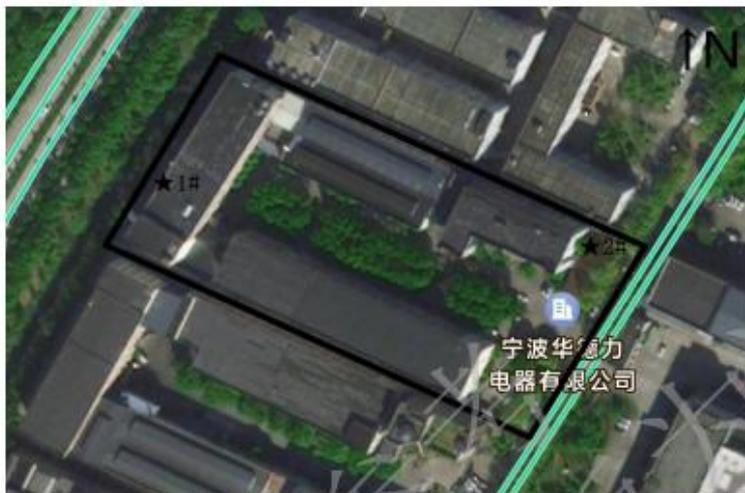
Test Conclusion

表 1、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mg/L (pH 值 无量纲)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以 N 计)	总磷	石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生产废水进口	2023-01-03	12:40 灰色浮浊	7.9	364	730	0.757	1.17	2.37	188	1.47
		13:43 灰色浮浊	7.8	369	760	0.794	1.16	2.40	191	1.27
		14:45 灰色浮浊	7.8	381	747	0.841	1.17	2.36	192	1.35
		15:50 灰色浮浊	7.8	375	728	0.825	1.18	2.41	187	1.42
★2#生产废水出口	2023-01-03	12:43 浅灰微浮	7.3	115	186	0.179	0.22	0.53	33.0	0.479
		13:46 浅灰微浮	7.2	122	193	0.168	0.22	0.57	33.6	0.514
		14:48 浅灰微浮	7.3	124	180	0.177	0.23	0.57	33.2	0.499
		15:54 浅灰微浮	7.2	112	199	0.154	0.22	0.55	34.2	0.470
★1#生产废水进口	2023-01-04	14:00 灰色微浮	8.0	246	719	0.850	0.62	2.46	182	1.35
		15:04 灰色微浮	7.9	233	736	0.889	0.61	2.45	186	1.14
		16:08 灰色微浮	8.1	227	714	0.929	0.62	2.46	179	1.22
		17:11 灰色微浮	8.0	241	727	0.912	0.61	2.48	181	1.27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mg/L (pH 值 无量纲)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以 N 计)	总磷	石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生产废水出口	2023-01-04	14:04 浅灰微浮	7.2	58	214	0.112	0.12	0.51	38.9	0.434
		15:09 浅灰微浮	7.3	62	201	0.126	0.12	0.50	38.4	0.446
		16:12 浅灰微浮	7.3	57	215	0.134	0.13	0.49	37.4	0.403
		17:15 浅灰微浮	7.3	64	212	0.117	0.12	0.46	38.0	0.494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5	≤8	≤20	≤300	≤20

点位示意图



★-废水采样点

检测说明

Test Description

样品类别 Sample type	废水、噪声	检测类别 Type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3-11-15~2023-11-16	检测日期 Testing date	2023-11-15~2023-11-21
采样地址 Sampling address	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		
检测地点 Testing address			
采样方法 Sampling Standard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评价标准 Evaluation standard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 887-2013) 表 1 中其他企业标准限值;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备注 Note	1、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检测依据、标准限值依据由委托单位指定, 检测频次不满足评价标准规定要求时, 检测结果不能直接作为评价是否达标的依据。 2、“<”表示该项目(参数)的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检测项目 Tested Item	检测依据 Testing Standard	主要检测仪器 Main Instruments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生化培养箱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检测结果

Test Conclusion

表 1-1、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1#生产废水进口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采样日期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采样时间	08:55	10:07	11:20	12:23	09:07	10:10	11:14	12:20
样品性状	浅灰浑浊	浅灰浑浊	浅灰浑浊	浅灰浑浊	深灰浑浊	深灰浑浊	深灰浑浊	深灰浑浊
pH 值 (无量纲)	7.3	7.2	7.2	7.4	7.4	7.3	7.4	7.1
悬浮物 mg/L	217	242	226	217	266	234	231	249
化学需氧量 mg/L	672	700	684	674	676	720	660	700
氨氮 (以 N 计) mg/L	0.299	0.366	0.347	0.400	9.37	8.74	9.07	10.1
总磷 mg/L	12.0	11.8	11.5	11.7	7.64	7.72	7.55	7.69
石油类 mg/L	14.0	13.9	13.9	14.2	13.6	13.3	13.5	13.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28	232	231	234	222	199	447	39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742	0.694	0.712	0.681	1.02	0.921	1.09	0.941

表 1-2、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2#生产废水出口								标准 限值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采样日期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5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2023-11-16	
采样时间	09:01	10:10	11:24	12:28	09:13	10:15	11:17	12:25	
样品性状	无色澄清	无色澄清	无色澄清	无色澄清	浅灰微浑	浅灰微浑	浅灰微浑	浅灰微浑	
pH 值 (无量纲)	7.5	7.5	7.6	7.7	7.2	7.1	7.2	7.3	6~9
悬浮物 mg/L	<4	<4	<4	<4	47	42	44	49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32	31	33	32	133	128	136	130	≤500
氨氮 (以 N 计) mg/L	0.045	0.043	0.057	0.048	0.121	0.113	0.135	0.141	≤35
总磷 mg/L	0.11	0.11	0.12	0.12	1.18	1.19	1.11	1.14	≤8
石油类 mg/L	0.41	0.36	0.40	0.38	1.42	1.39	1.41	1.42	≤2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2.0	11.0	14.7	14.5	44.8	46.0	47.8	48.0	≤3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270	0.299	0.256	0.288	0.412	0.347	0.474	0.450	≤20

化学安全技术说明书

一、 物品与厂商资料

产品名称：光亮剂

产品名称：lm-18

制造商名称：湖州大正研磨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千亩山工业园

联络电话/传真电话：TEL：0572-3620389 FAX：0572-3625899

紧急联络电话：13906725612

二、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成分

物质成分名称	CAS 号	危险	比重 (%)
水溶剂	7732-18-5	——	50%
十二烷基磺酸钠	2386-53-0	Xi;R36/37/38	25%
椰子油乙二醇酰胺	——	——	18.5%
柠檬酸钠	6132-04-3	Xi,Xn;R22-36/37/38-41	1.5%
硬脂酸钠	822-16-2	Xi,R36/37/38	5%

三、 危险辨识

- 危险特征：产品本身轻微刺激性，过量吞食对人体有害。
- 侵入途径：眼睛接触，皮肤接触，摄入，吸入
- 眼睛接触：产品对眼睛有刺激性，眼睛接触后如未能得到及时有效处理可导致刺激性疼痛，红肿流泪，视力模糊等情况。
- 皮肤接触：短时间少量接触不会有明显的刺激感觉，但对破损的皮肤有刺激性疼痛。鉴于良好的工业卫生，直接接触任何化工类产品应保持在最低限度并做好个人防护工作。
- 吸入：短时间少量吸入不会产生危害，短时间大量吸入可出现鼻腔、胸闷头晕等症状。
- 摄入：误食该产品对人体有害，大量吞食后表现为吸入性症状并可能伴有腹胀腹痛等反应。

四、 急救措施

- 吸入：如出现不适感觉及时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应给予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 皮肤接触：用流动清水和肥皂等祛污产品进行彻底的清洗。
- 眼睛接触：取出隐形眼睛（如有）掀起上下眼皮立即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眼睛数分钟，情况如没有好转立即获得医疗援助。
- 误食后：用水漱口，给饮水，牛奶或蛋清后催吐，并及时咨询医生寻求医疗帮助。

· 通常要求：没有特殊的要求。

五、 消防措施

· 一般信息：在任何火灾发生时，救火人员佩戴自给式呼吸器和防护服装，以避免吸入在高温下或燃烧分解产生有毒和有害的气体，并充分保护消防装置避免容器受热时可能产生爆炸。

- 灭火介质：水
- 闪点：不适用
- 自动点火温度：尚未确定
- LEL 测量：尚未确定
- UEL：尚未确定
- 火灾和危险特征：受热或燃烧分解可产生有毒害的物烟雾和气体
- 不寻常的火灾或爆炸危险：无

六、 泄漏应急处理

· 小型泄漏：当少量泄漏发生时候可用沙土、锯末等将泄漏物充分吸收混合后，将混合物清扫到垃圾处理容器中。

· 大型溢油和泄漏：当发生大量泄漏时应隔离泄漏区域，迅速切断火源，限制出入防止泄漏物受污染，将未污染泄漏物用适当的器具重新回收相关包装容器中，回收处理人员做好相应的个人防护工作。对被污染的泄漏物视情况可清扫到相关垃圾回收处理容器中。

七、 操作处置和存储

· 处理搬运：使用产品时候注意操作人员的防护措施，注意保护包装搬运时候不被破损从而发生泄漏，尽量避免产品直接接触皮肤，保护操作人员避免估量吸入。

· 储存：要保持存储区域和容器密封和干燥，产品应储存在一个凉爽的地方。可燃材料应存储远离火源，远离任何可与产品产生反应的物质，存储区应备有灭火装置和泄漏应急处理装备。

八、 接触控制和个人保护

· 通风和工程控制：产品在加工处理时候需要保持良好的通风。

· 呼吸防护：短时间少量使用接触这些产品没有特别的呼吸防护需要，长时间大量使用或在加工过程中需要戴防尘口罩。

· 身体防护：普通防尘服是必须的。

· 防护手套：防护手套可选择棉质表层橡胶且与肘相连的长手套。

· 眼睛防护：密封护目镜，短时间少量使用接触这些产品没有特别眼睛需要，长时间大量使用或在生产加工过程中需要戴密封护目镜。

九、理化特征

形状：乳状
颜色：乳白色
气味：椰子油香味
熔点/熔化范围：不详
沸点/沸腾范围：不详
闪点：不详
爆炸危险：通常情况下产品不被提出爆炸危险
相对密度：不详
蒸汽密度：不详
蒸发量：不适用
溶解度，水：可溶

十、稳定性和反应性

· 化学稳定性：通常情况下产品是稳定地。
· 溶解性：可溶于水，乙醇和乙醚。
· 有害分解产物：产品本身为不燃物但在高温或火灾的情况下可能分解产生有毒的烟雾和气体并追踪其他有害气体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 有害聚合：危险聚合不会发生。

十一、毒理学信息

· 氯化钙动物急性毒性数据：
LD50：无数据。
LC50：无数据。
· 动物刺激数据：
轻微刺激，无详细动物刺激试验数据。
· 慢性影响人类：
致癌：无确定
致突变性：无确定
致畸：无确定

十二、生态资料

· 生态有害性：无确定。
· 降解性：可降解。
· 环境注意事项：生产使用期间减少并避免直接废弃到环境及污水系统内，对废弃材料按照相关规范处置。

十三、废弃处置

- 产品：必须加以处置按照适用的国家和地方法规。
- 建议：按照当地相关此类废弃处置方法进行处理。
- 未清洗包装：建议处置必须按照官方规定。

十四、 运输信息

- 运输部正式运输名称：未另作规定。
- 联合国编号：不适用
- 包装组：III
- 危险品分类：不适用
- 海洋污染物：不是
- 特别规定运输：不适用
- 包装要求：没有特殊要求。
- ADR/的 RID 分类：不适用
- IMO/危险货物分类：不适用
- ICAO/IATA 的分类：不适用

十五、 法规信息

- 水危险级别：水危险级别 3
- 欧盟化学品危险短语：
 - R22 吞食有害。
 - R36/37/38 刺激眼睛、呼吸系统和皮肤。
 - R41 对眼睛有严重伤害。
- 欧盟化学品安全短语：
 - S2 避免儿童触及。
 - S25 避免眼睛接触。
 - S46 若不慎吞食，立即求医并出示其容器或标签。

十六、 其他信息

- 以上所有信息仅建立在我们现有的知识基础之上，各项数据与资料及供参考。使用者请依据应用需求判断其可用性，尤其需要注意产品与其他材料混合时可能产生新的不同的危害，并依相关规则规定，提供劳工必要的安全注意事项。
- 紧急联络电话：+86-13906725612
- 联系人：周荣鑫

附件 6 工况证明

建设单位验收期间监测工况证明

我单位对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做如下说明：

建设单位：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

表 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2023.06.12		2023.06.13		达产年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精密铝压铸件	3000t/a	8t	80	8t	80	2400t/a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工况要求。

声明：特此确认，本说明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交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 日

附件 7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3 月 5 日，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根据《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位于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76 号，建筑面积 22734.1 平方米，实施“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购置 5 台振动研磨机满足日常生产需求，建成后产品产能不新增，仍为年产 400 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和 3000 吨精密铝压铸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4 月，企业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甬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4 月，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以（仑环建〔2021〕84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22 年 5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3 年 07 月基本建成进行调试，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7 万元，本次实际环保投资 9800 元，占总投资的 1.46%。

4、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本次验收范围为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技术改造

生产项目的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工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查意见基本一致，无其他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不涉及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振动研磨废水。

振动研磨废水依托企业现有污水站（处理工艺：隔油-氧化-气浮、处理能力20t/d）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经北仑区岩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海。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为振动研磨机在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75~85dB(A)之间，主要通过对生产设备安装减振垫、车间隔声等措施，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噪声经治理后，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板框式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污泥，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5、其它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11月16日,2024年1月3日~1月4日）对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企业生产工况稳定，各类污染物检测结果如下：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振动研磨废水。振动研磨废水依托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原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道。

根据监测结果（2024年1月3日~1月4日），生产废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达到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有关标准。

2、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1月15日~11月16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实施后，全厂废水 COD 排放总量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率

无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环评手续齐全，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措施完备，已落实竣工环保“三同时”和环评及批复的各项环保要求。通过逐一检查，未发现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自觉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
-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检查，落实防噪措施，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 3、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严格执行危险固废转移联单制度，完善环保标

志、标识牌及台账管理；

4、按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名单附后。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2024年3月5日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会参加人员签到单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电话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	戚思海		15258276886
浙江港欣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刘金涛	技术	13575319240
浙江青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云成	字	13738879919
浙江青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王俞忍		15966017920
浙江中一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唐科宇		18892651077

附件 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 设计简况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建设中,已将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予以纳入。在工程实际建设工程中亦落实了相关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工程环境保护措施投资概算。

2) 施工简况

本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施工合同中涵盖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内容和要求,写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使用内容,项目实际环保投资总额占项目实际总投资额的百分比。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

3) 验收过程简况

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于 2023 年 7 月正式建成并投入试运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2023 年 8 月启动,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委托浙江港欣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该公司拥有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下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检测委托合同中约定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为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提供废水、噪声等项目的监测服务,出具真实的监测数据和编制监测报告,该工程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完成。

2024 年 3 月由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在公司现场对工程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的验收意见结论如下:“宁波华德力电器有限公司精密铝压铸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已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各项环保要求,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具备。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环保组织机构，同时，公司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制定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2)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未提出监测计划，实际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了竣工验收环境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

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工程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环评未提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相关内容。

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其他措施。

3、整改工作情况

无。